

福建发布17条惠台利民新措施

推动建设好两岸融合发展示范区,为台胞台企发展创造更好条件

晨报讯(记者 潘薇)昨日,福建省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支持福建探索海峡两岸融合发展新路建设两岸融合发展示范区的意见》系列新闻发布会(第六场)在福州举行。会上,福建省发布了第四批惠台利民政策措施,共有3个方面17条,旨在推动福建在探索海峡两岸融合发展新路上迈出更大步伐,建设好两岸融合发展示范区,为更多台胞台企在示范区发展创造更好条件,分享更多发展机遇。

促进闽台服务业合作

允许台湾业者在闽投资设立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公司
鼓励台湾工业设计机构在闽开展业务
支持马祖企业来福州从事商贸服务业
支持台胞台企参与莆田生技医疗产业合作
支持台胞台企开展林业碳中和合作

支持对台农林渔业发展

支持台湾农民创业园发展
加强台企涉林建设项目使用林地定额保障
支持台胞参与宁德海洋渔业养殖合作
支持在闽台企发展绿色食品
为在龙岩发展的台企提供用地保障支持
支持台胞台企在花卉苗木产业集中区投资兴业

支持在闽台胞更好发展

新增第四批直接采认台湾地区职业技能资格目录
建立台胞评选福建省工艺美术大师、名人绿色通道
支持台胞参加福建省级重要创新创业赛事
支持台胞到宁德锂电行业就业发展
便利台胞线上换领、补领台湾居民居住证
设立“闽台婚姻家庭服务专线”

反响 惠台利民新措施引发台商台青共鸣

福建省17条惠台利民新措施一发布,就受到在厦台商台青关注。

全国台企联常务副会长、厦门台商协会荣誉会长吴家莹表示,此次发布的政策措施展现了福建省进一步深化两岸合作、推动融合发展的战略决心,为台胞台企在福建发展提供了更加优质和便利的条件,尤其是在台湾专业人才、产业合作、创新创业等领域形成了多维度的支持。福建作为“台胞台企登陆第一家园”成色越来越足。

梦唐朝两岸品牌孵化中心负责人、台青林宗龙表示,该消息一发布就有多名台青朋友向他询问相关政策的情况。“我们专注为台青提供一站式创业支持,特别关注17条惠台利民新措施中关于‘支持台胞参加福建省级重要创

新创业赛事’的内容。最近,我们辅导的多名台青正在筹备参与省级创业比赛,大家都觉得在大陆发展机遇多,通过参加相关赛事,可以获得打开相关市场的‘敲门砖’。”林宗龙说。

此次发布的新措施提到设立“闽台婚姻家庭服务专线”,引发不少台胞共鸣。“两岸婚姻的登记流程比较繁琐,当时我是经过多方咨询才了解登记流程。服务专线的设立将为两岸同胞提供更好的服务。”台青罗鼎钧是两岸婚姻当事人,他表示,福建是两岸婚姻数量最多的省份,服务专线的设立是涉台公共服务领域的创新,不仅能帮助两岸婚姻当事人在婚姻登记方面少走弯路,也能为闽台婚姻家庭在子女求学等方面提供便利服务。

(晨报记者 潘薇 陈翠仙 袁晓敏)

厦企签约打造国内首艘新型海上旅游电船,预计明年投入运营 全通透观光电船赋能海上游

晨报讯(记者 王温萍 通讯员 伍清桦)昨日,福建省港口集团旗下海运集团所属厦轮客旅公司(以下简称“厦轮客旅”)与无锡东方船研高性能船艇工程有限公司、福建省马尾造船股份有限公司正式签署造船合同,共同打造国内首艘全通透观光海上旅游电船。该游船将作为厦门海上游的新标杆,推动“电动福建”战略落地,赋能海洋文旅经济高质量发展。

此次签约建造的沿海绿色智能旅游观光电动船为工信部示范项目,将“自主可控”和“绿色发展”观念融入船舶设计和建

造。作为国家级示范平台,船舶最大船长46.82米、型宽15米,配备5487kWh磷酸铁锂电池,搭载2台600kW推进电机、360°全景虚拟现实海上观光辅助系统、智能监控系统和集成驾驶台等多项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高新设备,为行业技术集成创新树立标杆。船舶设计航速12.2节,经济航速9节,单次充电最大续航可达70海里。与传统燃油船舶相比,其能耗与排放大幅降低,成为低噪音、零排放的“环境友好型”电动船舶。

据介绍,该游船紧扣旅游观光功能主线,共设置300客位、3

层甲板空间,兼具观景、商务、餐饮、娱乐等多元功能,一二层贯通,一层为舞台、多功能厅和配餐间,二层配备包厢、综合娱乐区和观景平台,三层设有包厢和露天打卡平台,有丰富的船舶功能和观景空间,能满足高端接待、主题观光、美食餐饮和休闲演艺等日益增长的市场需求,预计2026年投入厦门海上游运营。

记者还了解到,近年来厦门海上旅游客运人次增长较快。2025年春运期间,厦轮客旅共完成船舶运输2707航次,运送旅客21.7万人次,同比增长

24.71%。基于对厦门旅游发展前景考虑,厦轮客旅把握海上文旅产业升级机遇,推动运力更新计划,赋能厦门海上游,激活消费市场。未来,厦轮客旅将继续深度融入厦门文化与旅游经济战略布局,依托优质服务、特色船舶和精品航线,串联鼓浪屿、金门列岛等标志性景观,挖掘旅游经济发展潜力,拓展海洋文化研学等多元体验项目,有效整合系统内外优质资源,创新营销方式,提升企业综合竞争力,打响“坐厦轮,游厦门”海上游品牌,彰显“海上花园城市”生态魅力,擦亮闽台海洋文化的流动名片。

去年福建出口 花卉苗木7.3亿元

晨报讯(记者 白若雪 通讯员 钟萍 李凤灵)福建省大力发展花卉苗木“美丽经济”,虎尾兰、蝴蝶兰、榕树、发财树等多种特色优势花卉苗木出口持续畅旺。

据厦门海关统计,2024年福建省共出口花卉苗木7.3亿元,同比增长2.7%,占同期全国花卉苗木出口总值的17%,位列全国第三。值得关注的是,民营企业是福建省花卉苗木出口的“主力军”,2024年共出口花卉苗木7亿元,约占同期福建省花卉苗木出口总值的96%。

来自厦门海关的数据显示,欧盟是福建省花卉苗木出口的最大市场,2024年福建省对欧盟出口花卉苗木1.9亿元,同比增长28.9%,占同期福建省花卉苗木出口总值的25.4%。其中,荷兰、法国、丹麦等国家为热销市场,福建对上述国家出口均保持高速增长,同比分别增长30.5%、35%、35.4%。

同期福建省对非洲出口花卉苗木877万元,同比增长23.4%。其中,对利比亚出口表现抢眼,出口425万元,同比大幅增长2.6倍。

今年厦门计划供应住宅用地90公顷

晨报讯(记者 叶子申)昨日,厦门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发布2025年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根据计划,2025年全市国有建设用地计划供应总量1762公顷,与2020年—2024年的平均供应总量1885公顷大体相当。

2025年全市计划供应的1762公顷国有建设用地包含商服用地100公顷、工矿仓储用地

250公顷、住宅用地90公顷(含商住用地69公顷、租赁住房用地11公顷、保障性住房9公顷、拆迁安置房1公顷)、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280公顷、交通运输用地1000公顷、水利设施用地41公顷、特殊用地1公顷。

在住宅用地供应计划方面,我市结合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和土地利用年度计划、房地产市场

情况,参考2020年—2024年我市住宅用地供应情况和2025年各区实际用地需求,按照“总量适中、内部均衡、统筹兼顾、重点保障”原则,合理确定计划供应的住宅用地规模,促进职住平衡。在区域分布上,思明区计划供应7.79公顷,湖里区计划供应19.2公顷,集美区计划供应13.67公顷,海沧区计划供应13.72公

顷,同安区计划供应21.25公顷,翔安区计划供应14.41公顷。

根据厦门市2025年住宅用地供应计划宗地表,32宗地块中,居住、商业用途地块共计21宗,分别为思明区3宗、湖里区7宗、海沧区2宗、集美区4宗、同安区3宗、翔安区2宗。另有保障性租赁住房用地7宗、集体发展用地3宗、拆迁安置房用地1宗。